

#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的好处

产品名称	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的好处
公司名称	深圳泰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665864125 18928483964

## 产品详情

泰邦咨询公司是一家专门为企业解决、税务、等领域疑难问题和提供双创服务的互联网企业 在前款规定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要求改正违法行为、所持有或者控制的基金管理人的股权前，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可以限制有关股东行使股东权利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为确保新旧规则有序衔接过渡和《办法》的顺利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办法》施行前已提交办理的登记、备案和信息变更等业务，协会按照现行规则办理 第三十五条 本法第十五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规定，适用于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的规定的，依照相关规定采取措施或者予以处罚 母基金是指将主要基金财产投资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份额、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本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项规定的资产管理产品份额以及符合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投资标的的私募基金，具体办法由证监会另行规定 第九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在首次开展资金募集、投资管

理等私募基金业务活动前，应当依法向基金业协会报送下列材料，履行登记手续：

- （一）《私募条例》第十条规定的材料所；
- （二）基金的运作方式；
- （三）封闭式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和基金合同期限，或者开放式基金的募集份额总额；
- （四）确定基金份额发售日期、价格和费用的原则；
- （五）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
-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议事及表决的程序和规则；
- （七）基金份额发售、交易、申购、赎回的程序、时间、地点、费用计算方式，以及给付赎回款项的时间和方式；
- （八）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执行方式；
- （九）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报酬的提取、支付方式与比例；
- （十）与基金财产管理、运用有关的其他费用的提取、支付方式；
- （十一）基金财产的投资方向和投资限制；
- （十二）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方法和公告方式；
- （十三）基金募集未达到法定要求的处理方式；
- （十四）基金合同解除和终止的事由、程序以及基金财产清算方式；
- （十五）争议解决方式；
- （十六）当事人约定的其他事项 参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持有人的基金份额低于前款规定比例的，召集人可以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三个月以后、六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

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公司退出致使无法继续经营除私募资产管理以外其他业务的，相关后续事项按照合同约定处理，合同无约定的，由各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解决 第十条

自申请机构登记材料齐备后 20 个工作日内，基

金业协会应当通过公示私募基金管理人的名称、经营范围等

相关信息的方式，办结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变更登记手 续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基金业协会注销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前，应当通知私募

基金管理人清算私募基金财产或者将私募基金财产管理职

责转移给其他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无法清算或者转移

的，参照《私募条例》第三十四条和本办法第五十八条处理 百二十二条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违反本法第

十九条规定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

法所得不足一百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撤销基金从业资格

第十二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以外的其他从业

人员应当以所在机构的名义从事私募基金业务活动，不得在其他营利性机构兼职，但对本办法第十七条

规定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办法所称其他资产管理机构，包括在境内设立的从事

资产管理业务的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在证券投资基金业协

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登记的专门从事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机构以及证监会规定的

其他机构 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

高级管理人员和投资管理人员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参照本

条规定执行，相关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便利或者私募基金管理

人的展业便利条件开展自有资金投资活动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管理型基金公司：投资基金管理

：“注册资本（出资数额）不低于3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形式出资，设立时实收资本（实际缴付的出资

额）”单个投资者的投资额不低于100万元（有限合伙企业中的普通合伙人不在本限制条款内）

基金财产中应当保持的现金或者债券的具体比例，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应当加入基金行业协会，基金服务机构可以加入基金行业协会 第四十六条

基金管理公司应当按照证监会的规定，在保持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管理和运用固有资金

第十九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不得出资设立分支机构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百四十六条

违反本法规定，给基金财产、基金份额持有人或者投资人造成损害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基金管理公司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 第九十条

担任非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向基金行业协会履行登记手续，报送基本情况

私募基金应当坚持专业化运作原则，具有明确、合法的投资方向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负责合规风控的人员应具备相关工作经验，不得兼任投 资管理等与其职责相冲突的职务 第七十一条 公

募基金管理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逾期未改正，或者行为严重危及公募基金管理人的稳健运行、损害基

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依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二十四条采取措施；情节严重的，除法律、行政

法规、证监会另有规定外，对公募基金管理人给予警告，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涉及金融安全且有危

害后果的，并处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

告、证券市场禁入等措施，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涉及金融安全且有危害后果的，并处二十万元以下

的罚款：（一）公司治理不健全，影响公司或者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的独立性、完整性和统一性；（二）

未按照本办法规定建立或者有效执行相关制度，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存在重大风险隐患或者发生较大

风险事件；（三）未谨慎勤勉管理子公司、分支机构，或者选聘的基金服务机构不具备条件，存在重大

风险隐患或者发生较大风险事件；（四）违规从事非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影响公募基金管理业务正常开

展，或者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受损；（五）长期未按照证监会的规定报送信息和数据资料，或者报

送的信息和数据资料等存在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其他违法违规行 第四十四条 基金托管人职责终止的，应当按照规

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基金财产进行审计，并将审计结果予以公告，同时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三、自2023年5月1日起，《办法》施行前已提交但尚未完成办理的登记、备案及信息变更事项，协会按

照《办法》办理广州私募基金投资QFLP/QDLP 第十九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不得担任基金托管人或者其他基金管理人的任何职务，不得从事损害基金

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百四十七条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工作人员玩忽职守、滥

用职权、徇私舞弊或者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或者收受他人财物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第七十八条

公开披露基金信息，不得有下列行为：（一）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二) 对证券投资业绩进行预测；
  - (三) 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 (四) 诋毁其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或者基金销售机构；
  - (五)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可以选择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成立行政清理组，对被撤销基金管理公司进行行政清理 基金业协会根据私募基金的类型、募集资金规模等情况 实施分类公示 第八十五条 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人应当至少提前三十日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时间、会议形式、审议事项、议事程序和表决方式等事项 第二十四条 私募基金托管人托管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应当符合《证券投资基金法》的规定，并按照《证券投- 13 - 资基金法》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履行职责 第六十六条 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登记，由基金管理人或者其委托的基金服务机构办理 第二十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建立公募基金财务核算与基金资产估值制度和流程，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地反映基金财产的状况财务状况持续恶化的，证监会可以责令其进行停业整顿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 第十四条 其他资产管理机构申请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公司治理规范，内部控制机制健全，风险管控良好；管理能力、资产质量和财务状况良好，最近3年经营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盈利能力；资产负债和杠杆水平适度，具备与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相匹配的资本实力；（二）具备良好的诚信合规记录，最近3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者重大不良诚信记录；不存在因故意犯罪被判处刑罚、刑罚执行完毕未逾3年；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正在被调查或者处于整改期间；最近12个月主要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三）具备3年以上证券资产管理经验，管理的证券类产品运作规范稳健，业绩良好，未出现重大违规行为或者风险事件；
  - (四) 有符合要求的内部管理制度、营业场所、安全防范设施、系统设备和与业务有关的其他设施；
  - (五) 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规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与公募基金管理业务有关的研究、投资、运营、销售、合规等岗位职责人员，取得基金从业资格的人员原则上不少于30人；组织机构和岗位分工设置合理、职责清晰；
  - (六) 对保持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的独立性、防范风险传递和不当利益输送等，有明确有效的约束机制；
  - (七) 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完善防火墙等隔离机制，有效隔离自有资金投资与私募基金业务，与从事冲突业务的关联方采取办公场所、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的隔离措施，切实防范内幕交易、利用未公开信息交易、利益冲突和利益输送
- 私募基金应当坚持专业化运作原则，具有明确、合法的投资方向第二十五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违法违规，或者其内部治理结构、稽核监控和风险控制管理不符合规定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应当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或者其行为严重危及该基金管理人的稳健运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可以区别情形，对其采取下列措施：
- (一) 限制业务活动，责令暂停部分或者全部业务；
  - (二) 限制分配红利，限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提供福利；
  - (三) 限制固有财产或者在固有财产上设定其他权利；
  - (四) 责令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限制其权利；
  - (五) 责令有关股东股权或者限制有关股东行使股东权利